

清涧县司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编制全县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司法所司法行政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2、负责全县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和依法治县工作，拟订相关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乡镇、各行业和基层依法治理工作。

3、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和“12348”法律服务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监督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4、指导、管理全县基层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5、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对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6、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7、负责全县司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和行政复议、应诉工作；负责司法外事工作。

8、负责全县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培训。

（二）内设机构

清涧县司法局现有政法专项编制 35 个，实有 32 人，内设 13 个科室，分别是：办秘书科、办公室、计财股、普法宣传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律师工作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行政复议应诉股、行政执法监督股、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股、社区矫正中心、党建室、工会。司法局下属财政供养部门 3 个，分别是：清涧县法律援助中心（全额事业部门）、清涧县律师事务所（自收自支事业部门）和清涧县公证处（全额事业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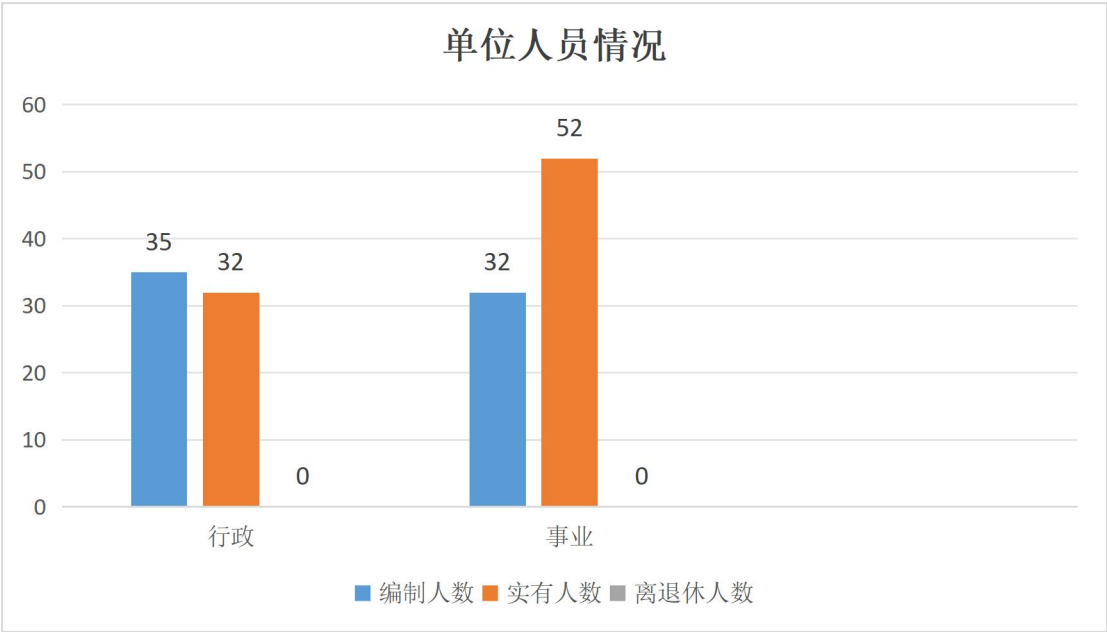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2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清涧县司法局单位本级（机关）
2	清涧县法律援助中心
3	清涧县公证处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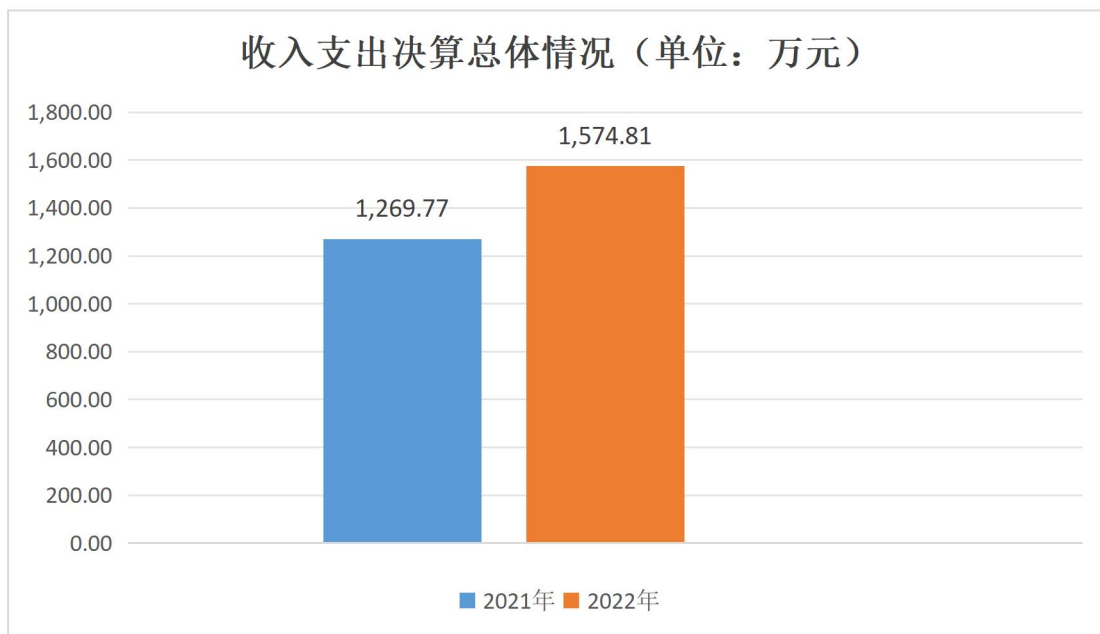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7 人，其中行政编制 35 人、事业编制 32 人；**实有**人员 84 人，其中行政 32 人、事业 5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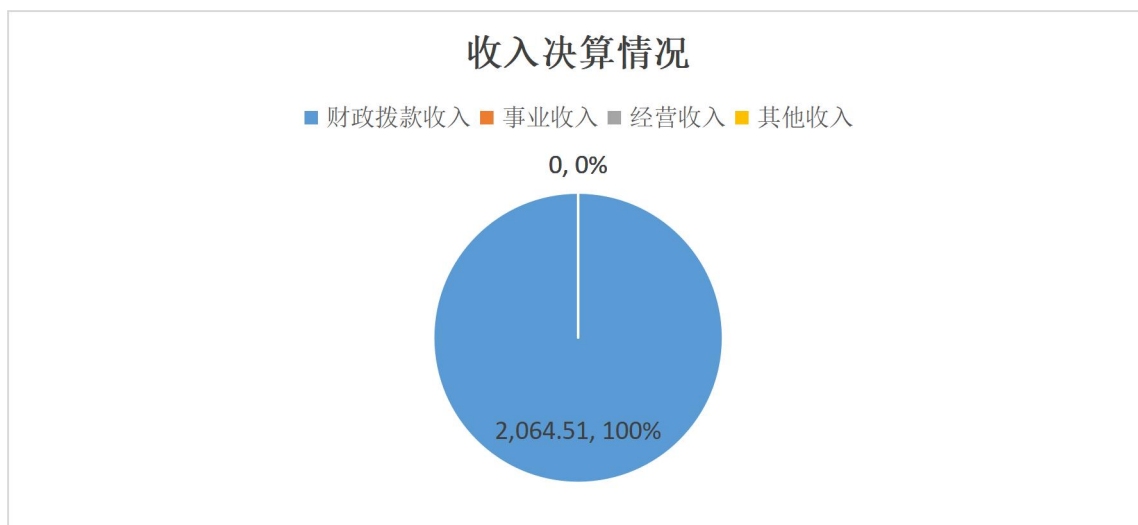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064.5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 489.71 万元，增长 31.10%。主要是司法所建设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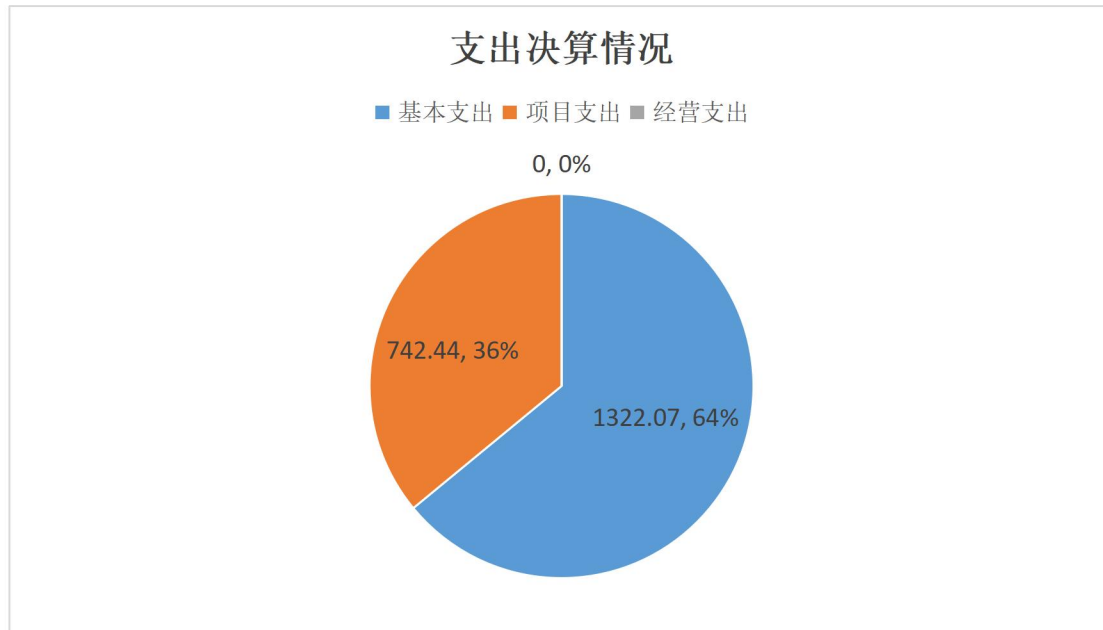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064.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64.51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064.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2.07 万元，占 64.04%；项目支出 742.44 万元，占 35.9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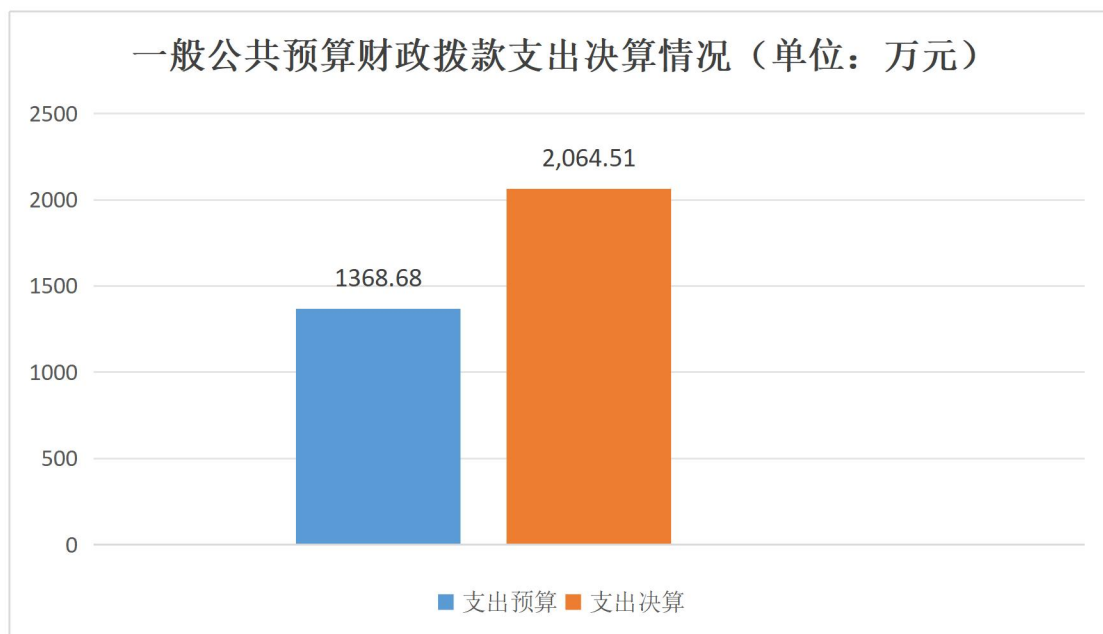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064.5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489.71 万元，增长 31.1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司法所建设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368.68 万元，支出决算 2064.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84%，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89.71 万元，增长 31.1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司法所建设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 493.09 万元，年初预算 462.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 101.5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新增“六好”司法所创建及司法行政业务费。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

支出决算 192.35 万元，年初预算 3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9.8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了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预算。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

支出决算 138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新增

司法所规范化建设补助资金预算。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管理（项）。

支出决算 10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新增委托业务费预算。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支出决算 98 万元，年初预算 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6.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律援助案件较上年增幅大，追加法律援助业务经费。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

支出决算 58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新增社区矫正中心和行政复议办公场所建设事业费预算。

8.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 517.23 万元，年初预算 53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工资及社保相关支出减少。

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支出决算 156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给司法所拨付办案业务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 115.47 万元，年初预算 117.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 57.56 万元，年初预算 5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支出决算 1.5 万元，年初预算 1.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7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结余，调减指标。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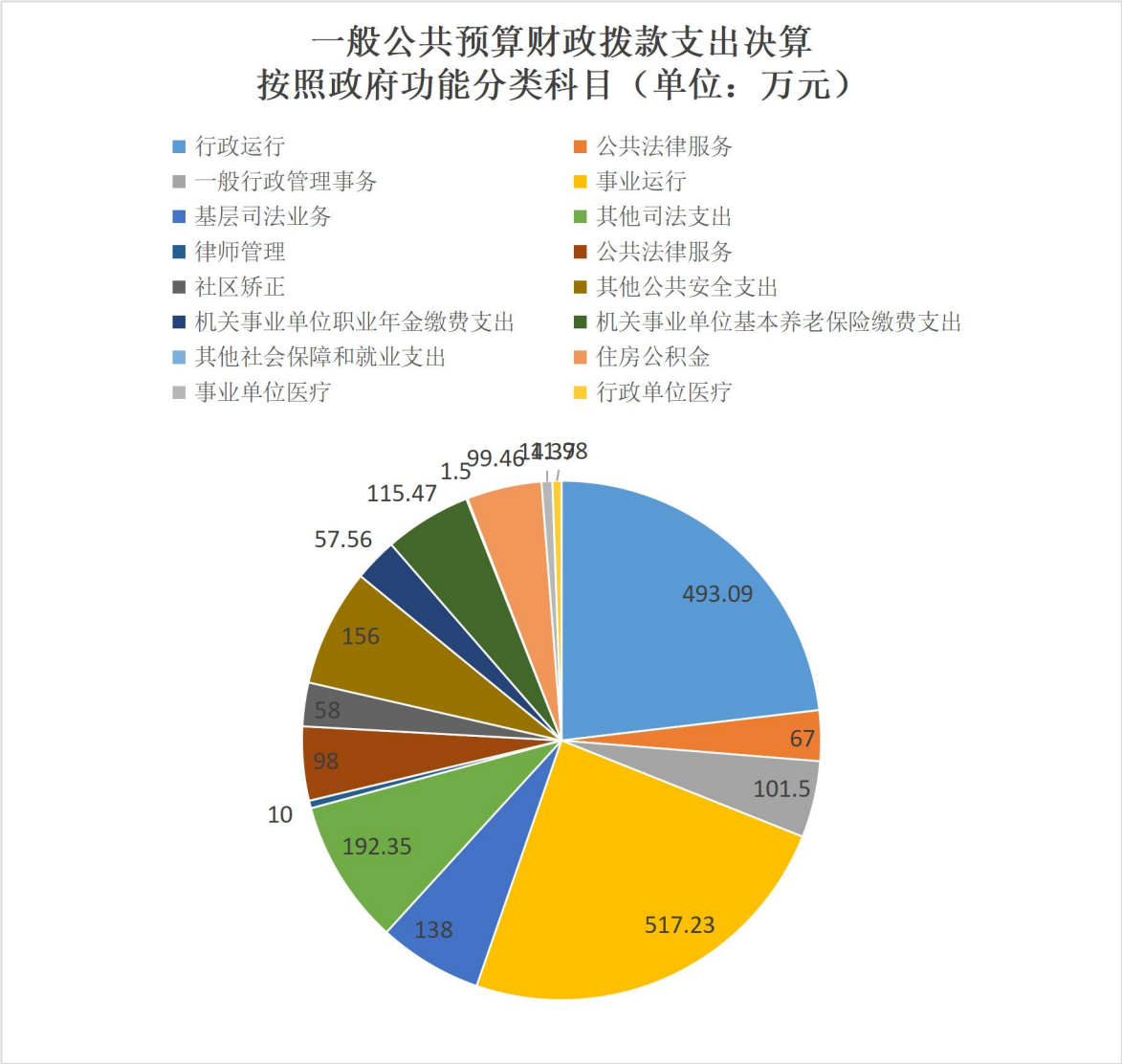
支出决算 99.46 万元，年初预算 9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8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结余，调减指标。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
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 11.98 万元，年初预算 1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缴费基数增加。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
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 14.37 万元，年初预算 14.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2.0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48.5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73.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50 万元，支出决算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车维修费用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2.50 万元，支出决算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公车维修保养。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51.96 万元，支出决算 5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与上年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主要是越野车。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设立了《清涧县司法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成立了由财务分管领导张渊副局长任组长,财务负责人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制定了从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考核评价、绩效信息公开等几个方面指导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具体办法和实施细则的制度;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业务科室自行制定绩效表,财务分管领导进行审核;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由财务分管领导任组长,财务负责人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具体落实绩效管理工作,并对绩效管理工作进行督促检查,确保绩效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 23 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67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2.49%。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的 23 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 1 个县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167 万元。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全年预算数 2064.51 万元,执行数 2064.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部门按照

年度预算批复数额，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夯实科室预算执行责任，严格实行经费支出动态监管制度，有效促进预算执行。我部门 2023 年预算收支平衡，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项目实施达到预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于追加的项目支出上年结余结转的项目资金,没有进行预算分解,编制明细预算. 因此涉及上年结转和追加预算的项目支出的预算管理均仅从总额进行控制，不便于对其进行精细化的预算管理和分析评价下一步改进措施：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2、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清涧县司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清涧县司法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经费	主要用于干部职工工资、津补贴、保险、公积金等发放与缴纳。	已完成	1248.5	1248.5		1248.5	1248.5		3	100%	3
	公用经费	主要用于机关各项行政事务。	已完成	73.57	73.57		73.57	73.57		2	100%	2
	项目资金	司法宣传，社区矫正、法律援助	已完成	742.44	742.44		742.44	742.44		5	100%	5
	金额合计			2064.51	2064.51		2064.51	2064.51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法律、法治宣传等职能作用，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法治宣传、社区矫正、人民调解、行政复议等工作顺利开展。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的法律服务和坚定的法治保障						各项任务指标按照年初计划序时完成，预期能够完成各项目标					

况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列管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对象总数	≥345 人		5	5
			开展法律明白人培训人次	1680 人次		5	5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案件办结率	≥96%		5	5
			学法用法参学率、报考率、考核合格率达标	≥90%		5	5
		时效指标	各项经费支出进度	及时支付		10	10
		成本指标	全年财政拨款收入	1272.48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供优质法律服务,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逐步提高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稳定维护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可持续发展	稳定维护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形成良好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氛围	持续保持		10	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司法行政机关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6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 23 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23 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67 万元，执行数 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司法行政机关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法治宣传、社区矫正、人民调解等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大部分民众法律意比较。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采取合理有效宣传方式方法提升民众的法律意识。

清涧县司法局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单位		清涧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清涧县司法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7	167	16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7	167	167	—	100%	—
		上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保障司法行政机关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法治宣传、社区矫正、人民调解等工作顺利开展, 截止年底将 167 万元全部支付到位。				已全部完成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人民 调解受理 案件数	≥300	320 件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 普 法宣传普 及率	≥96%	98%	10	10	
			指标 2: 人 民调解案 件办结率	≥90%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中 省政法政 法转移支 付执行进 度	100%	100%	5	5	
			指标 2: 发 放时效性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财 政总投资 额	167 万元	167 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 升人民群 众普法、 守法, 用 法的法律 意识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指标 2: 进 一步抑制 民众小矛 盾升级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9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 提 升基层司 法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9	

			行政单位服务 群众的能力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 社 会对普法宣 传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8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清涧县司法局的决算数据反映 1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不涉及机构改革，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522782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清涧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64.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764.16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4.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6.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9.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64.51	本年支出合计	57	2,064.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064.51	总计	60	2,064.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清涧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64.51	2,064.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64.16	1,764.16					
20406	司法	1,608.16	1,608.16					
2040601	行政运行	493.09	493.09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50	101.5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8.00	138.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0.00	1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98.00	98.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8.00	58.00					
2040650	事业运行	517.23	517.2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2.35	192.3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6.00	156.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6.00	1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54	174.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3.03	173.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7	115.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56	57.5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5	26.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5	26.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8	11.9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7	14.3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46	99.4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46	99.4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46	99.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清涧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64.51	1,322.07	742.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64.16	1,021.72	742.44			
20406	司法	1,608.16	1,021.72	586.44			
2040601	行政运行	493.09	493.09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50	0.00	101.5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8.00	0.00	138.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0.00	0.00	1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98.00	11.41	86.59			
2040610	社区矫正	58.00	0.00	58.00			
2040650	事业运行	517.23	517.23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2.35	0.00	192.3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6.00	0.00	156.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6.00	0.00	1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54	174.5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3.03	173.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7	115.4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56	57.56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5	26.3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5	26.3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8	11.9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7	14.3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46	99.4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46	99.4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46	99.4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清涧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64.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764.16	1,764.16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4.54	174.5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35	26.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9.46	99.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64.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64.51	2,064.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064.51	总计	64	2,064.51	2,064.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清涧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64.51	1,322.07	742.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64.16	1,021.72	742.44
20406	司法	1,608.16	1,021.72	586.44
2040601	行政运行	493.09	493.09	0.0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1.50	0.00	101.5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8.00	0.00	138.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0.00	0.00	1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98.00	11.41	86.59
2040610	社区矫正	58.00	0.00	58.00
2040650	事业运行	517.23	517.23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92.35	0.00	192.3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6.00	0.00	156.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6.00	0.00	1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54	174.5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3.03	173.0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47	115.4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56	57.56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5	26.3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35	26.3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98	11.9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7	14.3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46	99.4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46	99.4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46	99.4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清涧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4.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74.55	30201	办公费	18.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1.25	30202	印刷费	13.8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3.2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5.42	30205	水费	0.1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47	30206	电费	2.2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56	30207	邮电费	0.8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37	30208	取暖费	4.6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	30211	差旅费	4.1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11.98	30213	维修（护）费	2.27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9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48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4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48.5	公用经费合计					73.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清涧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清涧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清涧县司法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决算数	2.50	0.00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
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
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清涧县 2023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清涧县司法局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清涧县财政局（制）

清涧县司法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司法行政系统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负责县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听证方面的有关工作；承担着法制宣传、法律服务、法律保障的职能工作，是政府法制宣传教育、依法治理组织、协调、管理的专门工作部门。主要从事法制宣传教育，基层矛盾纠纷的排查调处，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负责拟定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完成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部门人员编制68人，其中行政编制35人、事业编制33人；实有人员85人，其中行政32人、事业53人。部门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8人。内设13个科室，分别是：办秘书科、办公室、计财股、普法宣传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律师工作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行政复议应诉股、行政执法监督股、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股、社区矫正中心、党建室、工会。

派出机构9个，分别为：宽州司法所、折家坪司法所、下廿里铺司法所、石咀驿司法所、李家塔司法所、高杰村司法所、店则沟司法所、玉家河司法所、解家沟司法所。司法局下属财

政供养部门3个，分别是：清涧县法律援助中心（全额事业部门）、清涧县律师事务所（自收自支事业部门）和清涧县公证处（全额事业部门）。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368.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68.68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经营收入0.00万元，占%；其他收入0.00万元，占%。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68.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68.68万元，占100%。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及评价结论分析

（一）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任务情况

一是创新普法载体，推动普法依法治理，持续推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落实，深化“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工作，强化“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育工作。二是强化工作措施，高效开展法律服务工作，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积极开展法律援助工，加强律师行业监督管理，认真落实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工作管理制度。三是强化人民参与，推进法治建设工作，强化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全力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四是依法依规履职，强化重点人群管理。五是坚持依法行政，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六是围绕主体责任，切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健全完善制度、夯实党建基础，严肃组织生活、促进工作提升，强化担当精神，积极为民

服务。七是强化理论武装，干部队伍建设取得新风貌，切实抓好队伍学习教育工作，扎实开展作风革命和效能革命，认真抓好干部培养推荐工作。

（二）当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司法行政机关职能职责，在年内积极开展司法行政工作，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 坚持扩展阵地、创新方式，全面提高法治宣教能力

一是要求全县各级党委（组）、部门、单位切实提升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二是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机制。在领导干部和公务员中开展在线选学法治课程活动，切实增强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本领。三是成立普法宣讲团。为助力乡村振兴，深入推进“八五”普法工作落实落细，不断提高广大群众的法律素质。抽调2名律师组成普法宣讲团，负责全县机关、单位、企业、乡村、社区、学校的法律知识讲座。四是以“一园、一路”为重点，打造普法新亮点，围绕笔架山生态文化园、210国道，新增宣传专栏20余块。五是开展了以“深入学习宣传宪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乡村振兴、法治同行”等为主题的一系列形式多样、影响深远的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六是开展平安建设暨“九率一度”宣传活动。联合县政法委、法院、检察院和公安局开展“九率一度”提升宣传工作，进一步巩固、提升、扩大平安建设宣传成果，不断提升群众对平安

清涧、法治清涧建设的知晓率和公众安全感。七是积极开展“法律九进”活动，走进我县各乡镇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了民法典等专题法治宣传活动。组织司法行政干警赴全县各大中小学校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督促行政执法单位积极开展普法工作。利用各大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多角度、多渠道的开展法治教育动态宣传，不断提高宣传教育的覆盖面和渗透力。

今年以来，共发放“宪法”“民法典”“法律援助法”等普法宣传读本 10 万余册，开展法治宣传 56 次，举办法治报告会 17 次，撰写宣传信息 35 期，发表宣传稿件 30 余篇，张贴宣传标语 50 余条，出动宣传车辆 73 次，法治教育普及率达 90%。

2. 坚持夯实基层基础工作，完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网络。

一是持续推进“六好司法所”建设。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创建新时代“六好司法所”的决策部署，规范司法所管理，加大投入力度，投资 80 余万元，对各乡镇司法所进行了维修。现已按照六好标准要求，建成了宽州、折家坪、石咀驿、高杰村、李家塔、下廿里铺、店则沟、解家沟 8 个“六好司法所”，剩余 1 个司法所已申报，进一步夯实了司法行政基层基础，充分发挥司法所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职能作用。二是做好两会期间维稳安保信访工作。各司法所加强与辖区派出所、村、社区的密切联系，定期走访，对辖区内的刑释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摸排，建立刑释人员与司法所、派出所、社区以及家庭“四位一

体”的帮教模式。做到无一脱管、漏管、重新犯罪现象发生。

三是加强人民调解工作，充分发挥县矛盾纠纷调解中心的资源优势 and “一站式”服务模式，逐步形成了以注重预防、整合资源、建立联调机制为主要内容的新做法，实现职能融合、力量汇合、资源整合。分别在县法院、信访局成立了调解组织，有效化解我县涉仿涉诉案件。聘用了 13 名首席人民调解员，实行挂牌服务，当事人也可以自主选择满意的调解员进行调解。聘用法院的 4 名特邀人民调解员，主要针对涉法涉诉案件的调解工作和需要经过司法确认案件的办理，减少当事人的诉讼成本，便于矛盾有效化解。进一步完善“三调联动”工作体系，建立了联络员制度，在相关的 22 个单位和乡镇各确定了一名联络人员，负责协调涉及本部门的各类矛盾纠纷，便于矛盾调处合理合法有效化解。目前我县共有人民调解组织 356 个，其中联合调委会 1 个，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 4 个，乡镇（街道、中心）调委会 15 个，村级调委会 330 个，社区调委会 6 个。现有人民调解员 1327 名。今年以来，共受理各类调解案件 312 件，调解成功 306 件，调解成功率达到 98%，真正做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

3. 坚持聚焦民生、优化服务，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一是全面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建成了以县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核心、镇（街道、中心）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为载体、村居（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为基础的覆盖城乡的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实现了县、乡镇和村(社区)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全覆盖。二是法律援助工作提级升档。法律援助工作坚持“为民、便民、利民”的原则，恪守“主动、有为、有效”的理念，不断加强窗口和便民利民服务建设。不断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强化案件质量管理，落实好五保低保户、建档立卡户、军人军属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加大对农民工、老年人、妇女儿童和残疾人等弱势群体法律援助工作力度。与山东鲁衡律师事务所开展了“1+1”法律援助志愿服务活动，促进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和水平的全面提升，实现了刑事案件法律援助全覆盖。在县法院、检察院、退役军人事务局、看守所设立了法律援助工作站，更好地为广大困难群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法律援助服务。今年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289 件，其中民事案件 112 件，刑事案件 52 件，认罪罚罪案件 125 件，接待咨询 582 人次。三是进一步加强“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11 月份，对全县“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进行了优化调整，并在各村（社区）悬挂了法律顾问公示牌，方便群众进行法律咨询。四是公证工作。严格审查当事人提供的证据材料，做到材料不全不办证，材料不审不办证，材料不实不办证。为我县弱势群体提供免费公证服务，有效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五是律师事务所工作。8 名律师能够积极配合司法局在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开展工作，坚持每天安排一名律师负责接待来访群众，并免费进行法律咨询和代写法律文书，对全县组织的各种法律

专业培训班进行授课。今年以来，共办理各类案件 115 件，担任法律顾问 45 家。

4. 坚持问题导向、严控风险，强化特殊人群管控及常态化扫黑除恶工作

一是坚持依法矫正，不断提升社区矫正规范化水平。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的社区矫正监管工作，坚持底线思维，严格外出审批制度，开展常态化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不断提升社区矫正维稳安保能力。今年以来，共接收社区服刑人员 37 人，解除社区矫正 42 人。现在共有在矫人员 49 人（其中缓刑 48 人，暂予监外执行 1 人），5 月 31 日收监 1 人，因不服管理警告 2 人，书面训诫 1 人，口头训诫 2 人。其中 49 人配备了定位手机，无脱管、漏管现象。二是坚持做好疫情期间安置帮教工作。规范档案管理，完善信息平台，开展走访活动，加大排查力度，重点查清“三假”和“三无”及人户分离情况，杜绝重新违法犯罪。三是做好常态化扫黑除恶工作。全面总结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基本经验，巩固深化工作成果，提高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不断增强人民安全感、获得感、幸福感，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5. 坚持全面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扎实推进规范性文件审查、行政执法、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

一是面开展了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印发了《清涧县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与备案工作规程》，所有规范性文件出

台前都经过了合法性审查和备案，重要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评估论证、公开征求意见并集体审议决定。律师全程列席政府常务会，对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全程把关。今年共办理合法性审查文件 16 件。二是进一步做好执法证发放工作。今年 9 月份组织全县 15 家单位 239 名执法人员参加了执法考试，进一步规范了行政执法主体和执法人员资格，对全县 289 名执法人员进行了换证更新，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三是推进严格公正文明执法。全面推行“三项制度”，在实施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等执法活动中，全面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高行政执法水平，促进行政执法公开透明、合法规范。四是进一步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通过各执法单位的行政处罚案卷、行政许可案卷、行政强制案卷及自查报告在全县范围内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五是强化行政复议改革。印发了《清涧县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清涧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工作规则(试行)》《清涧县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清涧县行政复议咨询委员会工作规定(试行)》的通知，扎实推进行政复议应诉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信息化建设。选优配强行政复议工作队伍，选配两名法律素质过硬的工作人员从事行政复议应诉工作。畅通复议渠道，对复议申请人的申请认真审查，符合条件的依法及时受理。今年共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8 件，行政应诉案件 8 件，现均已结案。

（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及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局一直以来认真对所有项目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从项目资金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到项目执行都进行了全面的跟踪与监管，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有序，各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科学合理，可实现性强，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及时对各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将结果运用到后续实际工作中，提升部门资金使用效益，优化资源配置，最大限度保障了部门司法行政工作。

根据年初绩效目标设定，在数量目标上均已按照年初目标值完成了目标任务，通过基金开展司法行政工作，要提升人民群众法律知晓率，帮助困难弱势群体伸张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同时做好社区服刑人员的管理，杜绝重新违法犯罪行为发生，全年社会治安得到明显改善，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为 0，全县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已切实完成了部门年初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 投入情况分析

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单位自评表评分标准，我局投入部分满分 10 分，投入情况大部分工作均按照要求进行了落实，但是由于体制改革公检法人员划转，导致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较低。

2. 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部分满分 40 分,我局对照评分标准自评得分 38.8 分,主要涉及扣分项目是预算执行率、公务卡刷卡率等明细项目。在预算执行中我局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年内勤俭节约,“三公”经费支出变动率小,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收支支出合理合规,各项财务制度规章有序,材料报送及时,固定资产使用率高。

3. 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情况分析总分 25 分,我局自评得分满分 25 分。2023 年我局认真按照司法行政机关职能职责认真履职,对县委、县政府、人大及相关部门交办的重点工作全部得以办结,年初各项绩效目标得以完成,并且工作呢完成及时率 100%,不存在延迟、拖沓等情况,工作质量合格率 100%,充分发挥了司法行政机关职能职责。

4. 效果情况分析

效果分析满分 20 分,我局结果工作实际成果自评得分满分 20 分,一年以来我局认真开展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杜绝了“两类”人员重新违法犯罪,稳定了社会治安环境,同时通过积极办理人民调解与法律援助案件,化解了多起矛盾纠纷,为困难弱势群体伸展正义,讨回应有的合法权益与经济利益,切实稳固了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秩序,认真根据部门职能职责履职。

三、评价发现的问题

我局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绩效目标设置虽然清晰明了，但在评价时有效数据采集存在一定困难。主要是我部分绩效目标属于定性指标，指标完成值难以确定。

四、相关意见与建议

在下一步的工作中，我们将完善绩效监督机制，对项目资金进行考核和监管，确保预期目标的实现。一是细化绩效目标编制工作，各股室根据工作重点和工作实际，积极配合财务室设定项目绩效目标，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设定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二是加强支出过程的监督管理工作，对资金支出设定相应的考核标准，让资金支出做到有据可依、有据可评；三是提高责任意识，在项目绩效实现过程中，相关工作人员做到及时发现风险和隐患，并予以纠正，确保资金支出实现预期目标，不造成资金浪费。

五、附件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清涧县司法局

2024年12月31日